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5-051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一心堂,股票代码:002727)于2015年6月12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号)。

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进行尽职调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

牌。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交易日,即争取在2015年6月1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公告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址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现场会议:2015年5月18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5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565号永高双浦新厂区公司总部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震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3人,代表股份324,106,318股,占公司总股本432,000,000股的75.0246%。

2、现场出席会场情况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324,064,618股,占公司总股本432,000,000股的75.0150%;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432,000,000股的0.0097%。

3、出席或列席大会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见证律师。国浩律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3、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4、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5、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7、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1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3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3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3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4,104,1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2,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3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